关于支持申报国家重大重点项目申报专门经费的通知

为了促进学部整体科研工作的发展，提高学部老师主持和参与国家重要科研任务的积极性，学部决定利用专门经费支持学部老师组织申报团队申请国家重大重点项目。下列项目申报可以申请专门经费支持，用于项目申报过程中的发生会议组织、专家咨询、市内交通等活动的支出。

1、组织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重大项目

2、参加国家重点研发项目并主持课题

3、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或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4、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被遴选上会答辩

5、申报杰青、优青项目等项目被遴选上会答辩

组织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等重大项目的学部老师可申请申报专门经费不超过5万元，其余项目可申请经费不超过1万元。

请符合资助条件的老师随时向学部提出书面申请，说明要申请项目的类型、进展和承担的任务等情况，学部批准后申请者即可获得资助额度，通过报销的方式为项目申请提供支持。

联系人：孙晓芹

联系电话58804325

邮件：sunxiaoqin@bnu.edu.cn

 地理科学学部

 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